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香港公园第二十五期「艺趣坊」章程**

- 宗旨：** 为增添游人的乐趣，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将于香港公园（近茶具文物馆）的户外地方设置「艺趣坊」，以提供手工艺品和艺术服务摊位。
- 摊位种类：** （一）手工艺品摊位 - 售卖陶瓷、草编、面塑、纸艺、雕刻、饰物、花艺、沙画、布艺、黏土等手工艺品和艺术作品  
（二）艺术服务摊位 - 提供摄影、绘画、书法、人像剪影、人像素描 / 漫画等服务
- 日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逢星期六、日及公众假期）
- 时间：** 中午 12 时至下午 6 时
- 摊位数目：** 10 个
- 费用：** 每个摊位的登记费为港币 100 元正，保证金为港币 1,000 元正。若获接纳的申请人经营摊位的时间少于 70%或因未能履行协议条款而被终止协议，所缴交的保证金将全数没收，并将不接纳申请人在下一轮「艺趣坊」的申请。「登记费」港币 100 元正不设退款，亦不可转让他人。
- 申请资格：** 任何有兴趣人士或非牟利机构（根据《税务条例》第 88 条豁免缴税的慈善机构）
- 申请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星期四）至 10 月 28 日（星期一）
- 申请表索取处：** 1) 香港公园办事处（香港中环红棉路 19 号罗连信楼一楼）  
[办公时间：逢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5 时 30 分（下午 1 时至 2 时除外）；星期六、日及公众假期休息] 或  
2) 香港公园网页下载：<https://www.lcsd.gov.hk/tc/parks/hkp/activities/artscorner.html>
- 申请办法：** 请将已填妥的申请表连同有关的专业证明文件副本（如适用）及拟提供的手工艺品或艺术作品样本（最多三件）于申请日期的办公时间内交回香港公园办事处。
- 备注：** 所提交的申请将由「艺趣坊」评审委员会进行评选。评审委员会由中西区区议会议员、康文署康乐事务部及文化事务部代表组成。
- 1) 评审准则：
    - a) 手工艺品或艺术服务的种类、质量、创意、艺术水平和吸引力；及
    - b) 申请人的相关专业技能。
  - 3) 不论摊位属何种类，总分数最高的首十名申请人将获接纳，其余将以总分数的高低依次序列为候补。若出现分数相同的情况，则以抽签方式决定结果。
  - 4) 获接纳的申请人须以持证人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共同名义购买一份公众责任保险，弥偿限额不少于港币 650 万元正。此份保险须在协议期内持续有效。
- 查询电话：** 2521 5041